

丰政办发〔2016〕37号正文

北京市丰台区“十三五”时期 应急体系发展规划

丰台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委员会

一、序言

（一）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24号）、《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北京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北京市“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发展规划》、《北京市丰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本规划。

（二）规划范围

本规划针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按照《突发事件应对法》所规定的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恢复与重建等各环节的不同要求，提出“十三五”时期丰台区应急体系建设的基本原则、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主要任务、重点项目以及政策和保障措施。

（三）规划定位

本规划秉承北京市“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发展规划的总体框架和基本要求，结合丰台实际，突出应急准备，整合各专项应急指挥部及有关部门的应急体系建设需求，紧密衔接平安丰台、卫生、民政、消防、交通等相关专项规划，强化常态安全管理与非常态应急管理相结合，近期目标与长远目标相结合，以基层应急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为重点，强化应急准备能力，旨在“十三五”时期构建全灾种、全过程、全方位、全社会的综合应急体系。

本规划是未来五年本区应急体系发展的宏图设计，是指导应急体系发展及审批、核准重点项目，安排政府投资和财政支出预算，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

二、“十二五”时期应急体系建设主要成就和存在的问题

“十二五”期间，区应急委在市应急委的指导下，在区委区政府强有力支持下，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应急管理理念，贯彻“以人民生命财产高于一切，首都安全责任重于泰山”的宗旨，积极推动全区开展应急体系基础建设、提升事故防范水平和处置能力、引导社会参与，为丰台区城市安全运行和社会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主要成就

1. 应急体系运行基础基本夯实

应急预案、组织体制、运行机制、规范制度等应急体系基础性工作不断加强。持续推进全区预案编制和修订工作，完成了37项区级专项应急预案进行了编制和修订，完成了重大危险源企业“一对一”预案衔接11项等。逐步规范了区级、各专项和街乡镇的预案体系，强化了同一预案体系中不同预案之间、以及不同预案体系的相关预案之间的衔接性和一致性，形成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预案体系。成立了区空气重污染应急指挥部，使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和责任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应急决策、现场指挥与协调机制，建立健全了自然灾害和防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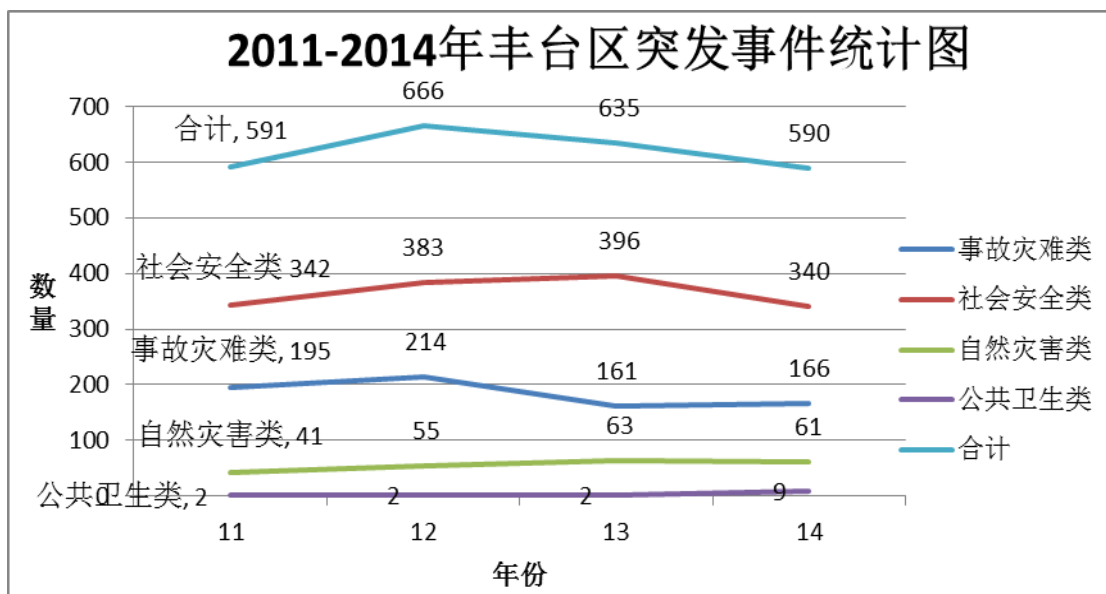
减灾公共投入机制，应急状态下的资源征集、调用工作机制等。规范了突发事件信息管理流程与要求，确保信息报送更加及时准确，舆论引导更加主动有力。

2. 突发事件防范水平稳步提升

持续推进重点领域和重点区域的风险管理、隐患排查及监测预警工作，形成公共安全风险管理的长效机制，稳步提升了突发事件防范水平。调整优化监测站点布局、完善监测网络，气象、地震、防汛、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监测预警预报能力建设有所提升。加强区域短信发布、广播、电视、警报器、宣传车等紧急预警信息发布手段建设，扩大了预警发布渠道。规范和细化各类预警响应措施与协调联动机制，加强了预警响应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社会舆情和安全稳定信息收集与综合研判机制，提升了预警信息的时效性与准确性。

3. 应急处置能力得到有效检验

全区不断总结完善决策指挥、专业处置、社会响应等工作流程，增强了应急处置能力。“十二五”时期，各类突发事件总数呈现下降趋势，全区妥善应对处置事故灾难类、社会安全类、自然灾害类以及公共卫生类等各类突发事件 2000 余起。有效处置了“7.21”特大自然灾害、“4.8”永定塔火灾以及“5.8”京温服装商城聚集等突发事件，保障了社会安全稳定和城市运行平衡有序。



4. 应急准备能力建设不断增强

通过加强应急队伍、物资装备、避难场所建设，开展多种形式的应急演练，全区应急准备能力明显提升，应急队伍不断壮大。依托新兴际华集团应急救援产业，组建了“丰台区轻型地震应急救援队”，初步形成了政府、企业、社区工作者有效融合的应急救援新型发展模式，形成了以点带面、平灾结合、一队多能的应急队伍救援体系；依托民兵预备役人员，建立了民兵应急分队，应急力量得到了进一步补充；依托大灰厂中学开展区级应急储备库建设，使储备面积增加了 1000 平方米。进一步补充了防汛、防火、防震、防煤气中毒、环卫等类应急保障工具、物资和装备。健全应急物资储备调用制度，确保应急物资随时调用及规范使用；深入开展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新建应急避难场所 2 处，总面积 53.9 万平方米，可疏散 2.7 万人，目前，全区共建地震应急避难场所 5 处，总面积 56.1 万平方米，可疏散人

数约 3.8 万人；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准备能力，累计组织实施地震救援、防汛抢险、市政设施、森林防火、防恐防暴、危化品事故处置、卫生救援、消防演练等 8 类 13 项综合应急演练 7000 余场次，参与人数 12 万余人次，受众人数 30 万余人次。

5. 应急宣教动员体系持续完善

全区不断完善面向社区和公众的应急宣教动员体系，提高全社会的应急意识和综合承灾能力。不断完善面应急科普宣教渠道，提高公众避险逃生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充分利用有线电视、网络、短信平台等媒介，利用公园、景点和社区（村）的显示屏、宣传栏、橱窗、文化长廊等设施，开展群众性科普宣教活动，全面普及防灾减灾、紧急避险、自救互救等知识，协调街乡镇落实常住户籍人口宣教培训覆盖率达 25%以上。

6. 应急服务保障作用明显发挥

全区城市运行过程中应急系统发挥了明显的应急服务保障作用。重要节假日和各类敏感期形成了“有部署、有落实、有督查”的长效机制和整套工作流程，坚持重要时期和重大活动前下发值守应急工作通知制度，综合情况日汇总制度，实现了城市运行与应急管理紧密结合。在全国“两会”、国庆 65 周年、北京国际铁人三项赛、园博会、种子大会、APEC、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纪念活动等重要时

期，春节、国庆、中秋假期、烟花爆竹燃放等重要节假日和各类敏感期，有效控制了各类城市公共安全及各项活动风险。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与城市和社会发展的需求相比，本区应急体系还存在着诸多的差距和不足。

1. 社区防灾水平及公众自救能力亟待提高

社区现有应急体系尚需完善、物资装备配备不足，公众的公共安全意识需进一步增强，公众的防灾应急常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尚待提高，公众对应急知识重要性认识不够；缺乏完善的公众急救普及培训体系，面向基层与社会公众开展应急管理科普宣教和培训演练的专业场所较少，基层应急工作不够扎实，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推进防灾减灾与应急工作明显不足；社会力量组织动员机制尚不完善，参与突发事件处置的工作机制不够健全。

2. 基础应急平台功能有待升级

应急资源缺乏有效整合，数据共享和联动机制还有待提高，基础应急平台已不能满足现在的需求，急需更新升级。预报预警与信息发布体系尚需强化，现有的预警信息发布渠道不能全面覆盖公众，全区灾害预警发布机制尚不完善，预警发布手段相对单一，发布资源有待进一步整合，预警覆盖面不足，基层传播手段有限，“最后一公里”问题依然突出，信息传播盲区依然存在。

3. 专业应急救援能力尚需强化

专业应急队伍特别是救援队伍力量不足，空间布局不尽合理。尽管目前区已依托消防支队组建了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但消防救援力量离《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 152-2011）中的相关要求相差较大。丰台区现有消防站 12 座，其中 11 座分布在河东地区，仅有长辛店中队位于河西地区。根据要求，普通消防站的辖区面积不宜大于 7 平方公里，设在近郊区的普通消防站不应大于 15 平方公里。丰台区河西地区总面积约 127 平方公里，河东地区总面积约 179 平方公里，对应的消防站数量应至少为 9 座至 12 座。因此，河西地区专业的应急救援力量严重不足。

4. 重要基础设施综合防范能力有待提升

城市重要基础设施抵抗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的能力较弱，重大风险防范水平较为薄弱，且发展不均衡，尤其是永定河西岸基础设施更为薄弱，发展相对滞后。

5. 应急新技术应用还需加强

当前，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和下一代通信技术飞速发展的信息网络时代，如何从规模巨大、关系混杂、动态持续、变化不定的信息中获取有价值信息，及时发现潜在风险和威胁，及时提供应急服务；运用、融合新技术，在有效预防和科学处置突发事件技术支撑中的应用，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发展面临的形势和挑战

（一）丰台区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的更高要求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应急体系发展必须顺应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有效履行公共安全和安全生产的保驾护航的责任，为更早更快更好的应对各类突发事件保驾护航。在当前或未来一段时期，丰台区将在建设高端产业聚集区、金融创新试验区的基础上，建立城乡统筹模范区、生态宜居示范区；进一步进行核心功能疏解、人口调控、用地减量、空间优化；丰台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同时，仍处于工业化、城市化和体制转轨、社会转型时期，仍将伴随着各类矛盾凸显，各种传统的和非传统的、自然的和社会的安全风险交织并存，公共安全和安全生产将面临更加严峻的挑战。



（二）灾害风险和公共安全形势的更大挑战

1. 城市脆弱性依然存在

丰台区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地处VIII度高地震烈

度地区，水资源短缺，受多种气象灾害影响，存在诸多产生突发事件的自然因素，强降雨、干旱、高温、雾霾、冰雪、沙尘暴等极端天气仍是丰台区面临的主要灾害，极易诱发城市交通拥堵甚至瘫痪等次生衍生灾害，对全区经济社会活动、城市正常运行和生态环境等造成严重威胁。城市地下管线种类繁多，包括供水、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通信、广播电视、工业等 8 大类 20 余种；管理体制和权属复杂，涉及多个职能和权属部门，多数地下管线存在现状不清、“家底”不明的问题；城市地下管线网络因自然老化或外力破坏造成的管线破裂、路面塌陷等突发事件可能会增多；极端天气灾害、外力破坏对“城市生命线”系统构成的威胁不容忽视，因部分能源品种短缺导致的突发事件可能发生。城市运行压力较大

2. 事故灾难易发多发

道路交通、安全生产、环境污染、火灾等人为灾害事故仍然处于高发期。城市面临的轨道运营安全、大客流冲击日益严峻，道路交通压力和发生交通事故的可能性进一步增大；城区超高层建筑集中，发生高层火灾的机率增加；人员密集场所、地下空间等领域安全风险的不确定性增大；建筑工地、有限空间作业等安全问题日益凸显。

3. 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不确定性增大

受世界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快、全球气候异常、对外交往扩大、

人员密集流动、生态污染、环境破坏等因素影响，发生各种输入性新发或烈性传染病疫情的可能性将进一步增大，疫病防控难度增强。现有重大动物疫病病原不断变异，新发疫病不断出现，发生重大动物疫情的风险持续存在。发生食品安全事件的概率将增大。药品安全和职业、化学中毒事故风险高发趋势较为明显。

4. 社会安全稳定形势更加复杂

丰台区属于典型的城乡结合部地区，具有经济发展快、流动人口多、管理难度大等突出的区域特征，同时面临丽泽金融商务区建设、大红门地区功能疏解、城乡结合部治理、城镇化建设等重点任务，存在诸多产生突发事件的社会因素，因征地、拆迁、改制、就业和社会保障、环境污染引发的上访、聚集等群体性事件仍将较为突出。随着北京国际地位的提升，境内外敌对势力制造社会安全事件的可能性增加，涉外突发事件可能增多。随着旅游产业的发展，涉及中外游客的旅游安全事件发生的可能性明显增大。金融突发事件、物价上涨、生活必需品供应波动等导致的民生事件可能带来严重的社会影响。信息化技术应用更加广泛，网络与信息安全问题日益严峻。

四、“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发展的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北京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新形势下治国理政的总方

略，全面落实“应急处置能力是国家治理能力的主要组成部分”的总要求，按照党的十八大强化公共安全体系建设，加快形成源头治理、动态管理、应急处置相结合的社会管理机制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健全防灾减灾体制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和安全发展的理念，牢固树立安全稳定是硬任务和第一责任意识的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坚持实行预防为主、预防与应急相结合的原则，以首都安全稳定为目标，以提升应急能力为核心，以加强预防为重点，以强化应急准备为抓手，加大创新力度，加强资源整合，强化精细化管理、夯实基层基础，推进丰台应急体系的可持续健康发展，为首都功能拓展区建设保驾护航。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法制性

进一步贯彻落实《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健全应急管理法律法规、标准和制度，使应急体系建设和发展工作始终在法制轨道上运行。

2. 坚持统筹性

重点解决跨部门、跨区域的全局性、共性问题，以及制约应急体系发展的体制性、机制性、法制性和基础性问题，重点加强应急体系薄弱环节和优先发展能力建设，既要增强快速反应能力，又要加强风险管理、强化应急准备。

3. 坚持协同性

抓好顶层设计,对全区各部门、各街乡镇以及驻区部队队伍、物资、装备、训练基地等应急资源进行总体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存量资源,促进方面资源的有机整合和共享,避免各自为政和重复建设,提升整体应急能力和综合管理水平。

4. 坚持社会性

在发挥政府主导作用的同时,更加注重把政府管理和社会参与有效结合,充分发挥政策导向和市场机制作用,调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公民各方力量参与应急体系建设的积极性。

(三) 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着眼于建立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应急管理体系,统筹全区应急体系发展规划。到 2020 年,基本应急管理体系的法治化、标准化、信息化、精细化、社会化等“五化”目标,即应急管理法规制度基本健全,应急管理标准体系初步建立,新一代互联网技术等信息化手段进一步与应急体系融合,应急管理各个环节的精细化管理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社会各方面参与应急体系建设和管理的水平显著提高,努力实现本区应急管理工作总始终走在全国前列。

2. 分类目标

(1) 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全区各级各类应急预案力争完成

1 次以上修订；应急预案责任单位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应急演练。

（2）应急保障方面。应急队伍每年至少开展 2 次技能培训、至少组织 1 次应急演练。救灾应急物资具备应急保障本区人口总数 1% 的受灾群众转移安置所需的能力，保障受灾群众 6 小时内得到基本救助。至少新建一个 I 类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每年至少建设或认定 1 至 2 处符合相关标准的应急避难场所。

（3）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全区试点建设 30 个基层应急管理与志愿者服务中心；每个社区（行政村）至少配备 1 至 2 名灾害信息员。

（4）公众应急能力建设。全区注册应急志愿者规模达到本区常住人口规模的 2%；每个社区（行政村）每年至少开展 4 次以上的居民综合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培训，开展 1 次火灾或地震等方面的应急避险疏散演练；各级学校每年组织开展 2 次以上的应急演练，确保每名学生每年接受公共安全与应急知识教育的日常教学与实践活动时间累计不少于 8 学时。

五、主要任务

（一）强化基层应急体系建设，提升先期应急能力

1. 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化建设

进一步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强化应急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推进应急管理法治化，推进应急标准体系建设，探索应急管理标准化，加强应急能力评估，深

化应急管理考核；巩固近年来突法事件应对工作经验和长效机制，继续推进全区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工作，着力提升预案的针对性和实操性。

2. 进一步完善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

强化基层应急管理，配备专职的应急管理工作力量。结合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创新基层公共安全治理体系，建立居（村）民自治的防灾减灾与应急组织，形成应急管理与综治、维稳、安全管理、网格化管理等一体化工作格局，进一步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强化社区（村）及各单位的安全责任，切实落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对突发事件应对工作的法定责任，明确社区（村）等基层组织的应急管理职责任务清单。

3. 加强基层应急预案编制与演练

强化社区（村）和企事业单位、商务楼宇的应急预案的实用性与操作性，实现应急预案全覆盖；充分利用企业、社区基层应急力量，建立企业与企业之间、企业与社区之间、社区与社区之间的应急合作机制，编制相关应急预案，结合实际，组织民众定期开展参与度高、针对性强、形式多样、简单实用的应急演练，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每年定期举办地震、火灾、重大气象灾害等应急演练，由区属相关部门进行培训和指导并及时修订应急预案，从而提高突发事件基层应对突发事件的先期处置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

4. 提高基层单位自身防灾应急能力

结合“安全社区”、“平安社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等创建活动，统筹辖区场所、设施、设备、物资、技术等资源，以建制化的社区（村）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为抓手，做实社区（村）人员密集区域等基层应急管理志愿者服务活动中心。推动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织聘请专家开展应急管理科普宣教进基层活动。继续深入开展建设一批防震减灾示范学校、社区（村）、企业。积极引导和鼓励应急志愿者参与社区（村）应急管理宣教培训等工作。

5. 推进重点区域应急管理单元建设

进一步整合风险管理、安全防控、应急管理、网格化管理等各类技术与管理系统，针对重点交通枢纽、重点商业地区、重点办公场所、人员密集场所建设应急管理单位，落实组织、预案、综合保障体系，工作机制和指挥平台，提升重点区域综合监测、分析和处置能力。

（二）推进社会力量参与机制建设，提升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1. 完善应急志愿者管理体系

明确青年志愿者的管理、培训和使用调遣，切实发挥各自的优势，形成工作合力，实现应急志愿者队伍的统一管理、快捷调用和统一保障。

2. 加强应急志愿者队伍的养用结合

完善队伍建设，将各单位、各系统的专业志愿者资源进行有效整合，突出专业性和特殊性，严把准入关、培训关，通过突发事件演练与预防工作提升志愿服务水平。在具体活动中发掘骨干力量，使丰台区应急志愿者成为一支敢应急、能应急、会应急的专业队伍。

3. 健全社会动员机制

充分发挥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在突发事件应对中的作用，建立健全有效的社会动员体制机制，构建以政府为主导、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应急动员格局。加快推进应急管理机制与国防动员机制的有效衔接，建立健全平战结合、优势互补、协调联动、资源共享的突发事件应对体系，增强应对多种安全威胁的整体合力。积极支持社会组织建立应急志愿者队伍。开发应急志愿服务项目，健全社会动员服务表彰激励机制。

4. 加强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

推动专业的应急志愿者救援队伍和社区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明确各灾种应急志愿者队伍的统一调配机制，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和社会捐助相结合的资金保障机制，提高应急志愿者队伍组织化与专业化水平，鼓励公众加入应急志愿者队伍，与高等院校、中学合作建立应急志愿者后备队伍，依托各部门、各系统的专业救援队伍培训基地，对应急志愿者进行专业化、系统化培训和演练，并与专业队伍联训联演。

(三)加强区域应急合作机制建设，提高协同应急能力建设

1.加强防汛、防火与相邻区县的合作

进一步加强与门头沟、石景山、房山等相邻区县相关应急合作机制，编制相关应急预案，完善相关信息的共享机制，进行相关突发事件的推演以及演练，从而提高永定河防汛，森林防火等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及协同应急能力。

2.加强重点区域应急管理合作

加强北京西站、南站、规划丰台火车站及园博园等重点区域与周边街道、及周边区县应急的应急管理合作机制建设，从而提高重点区域应急处置能力。

(四)加强重要基础设施安全建设，提高城市安全运行能力

1.加强与城市重要基础设施负责企业的合作

加强与水、电、气、热、交通、通信等重要基础设施和关键资源负责企业之间的信息、资源共享，健全地下管线等城市公共设施安全责任体系，构建以“安全稳定”为中心，资源和设施“双安全”的能源供应体系和运行管理体系，增强全区重要基础设施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能力。

2.加强重点企业安全的防范

加强区内重点企业的安全防范体系建设，尤其摸清区内构成重大危险源企业包括地下管线的潜在风险及对周边的影响，建立

相关监测、预警体系及应急联动机制，防止重特大事故及次生灾害的发生。

（五）强化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提升现场处置能力

1. 完善现场指挥机制

加强突发事件现场管理，明晰现场指挥权、行政协调权划分及指挥权交接方式和程序，完成现场处置细则和流程，赋予一线指挥和工作人员临机处置权，及时化解可能出现的矛盾问题。

2. 加强应急联动与协作机制建设

加强应急协调机制建设。按照指挥统一、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机制的总体要求，积极参与市、区联动和部门协作，合力应对重大突发公共事件，推进区域应急协作。完善各街乡镇、各专项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与驻区部队、驻区单位等相关单位的信息沟通和应急协作机制，形成多层次的应急联动体系。

3. 加强新闻发布与舆情响应机制

完善应急新闻宣传管理相关规定，制定相关工作方案和实施细则，第一时间向社会发布信息。加强对论坛、微博、微信等各类互联网中网民对突发事件信息上传、评价等舆情信息的掌控，提高突发事件信息获取与舆情引导能力。拓宽与媒体、公众等沟通渠道，加强网络的监控与管理，及时、准确发布突发事件信息，把握舆论主动权，保障公众的知情权，为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创造

良好的舆论氛围。

4.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强化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科学规划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规模和布局，提高应急救援的覆盖面。强化公安、消防、武警和军队等骨干队伍应急能力建设。加强队伍经费保障制度建设，重点支持区级队伍的装备配置、值班备勤、救援补偿等所需经费。进一步推动应急队伍救援训练基地建设，全面提高各类应急队伍的救援水平。

（六）强化监测预警体系建设，提升综合防范能力

1. 推进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继续推进各领域的城市安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完善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机制，加强各类风险控制和隐患治理。深化城市安全风险区划研究，编制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暴雨、地震、火灾、危险化学品事故等灾害风险区划图及公众避险转移路线图，有针对性地制定应急预案和完善防灾减灾应急措施。落实重大社会风险稳定评估机制，进一步完善群体性事件预防处置机制。

2. 完善各类突发事件监测体系

利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建设各类突发事件监测系统，提高人员密集场所客流量监测，网络舆情实时监控分析，水、电、气、热、重点营运车辆等城市运行数据监测，城市桥梁健康安全预警等能力。强化部门间、军地间及周边区县间的监测信息

共享和研判。

3. 加强预警能力建设

（七）推广新技术应用，提升应急科技支撑能力

1. 完善应急指挥平台功能

深入整合队伍、物资、避难场所、预案、专家、通讯录数据库系统，提升监测预警与风险识别、信息收集与灾情统计、趋势分析与综合研判、指挥调度与辅助决策、情景模拟与总结评估等技术支撑能力。

2. 推进城市安全运行和应急管理领域物联网应用建设

建立本区应急系统物联网应用体系，全面提升区应急指挥技术支撑系统的科技含量和智能化水平。

（八）强化科普宣教体系建设，提升应急管理能力

1. 加强应急宣传教育

统筹区有关部门宣传教育资源，整合面向基层和公众的应急科普宣教渠道，充分利用微信、微博、广播、电视等大众传媒拓展应急宣教手段，推动公共安全与应急知识宣传片、公益广告等创作和制播，提高公众避险逃生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继续加强全区大中小学，幼儿园的应急知识教育普及工作，各级学校每年组织开展2次以上的应急演练，确保每名学生每年接受公共安全与应急知识教育的日常教学与实践活动时间累计不少于8学时；积极引导社会公众做好家庭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避险知识代际

教育，引导企事业单位强化履行应急知识培训等社会责任。

2. 加强应急培训

加强应急理论与实践研究，组织编写适用不同岗位领导干部与应急管理工作人员需要的培训教材，建立应急管理师资库与案例库。统筹拓展现有培训基地功能，组织专业救援力量和应急志愿者开展多灾种、多类别突发事件应对培训，依托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培训体系，在全区范围内继续深入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全面提高重点行业、重点部门工作人员避险逃生与应急救护的意识和技能。积极推进业务培训、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等应急管理领域的国内外交流与合作。

六、重点项目

- (一)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
- (二) 应急管理新技术应用工程
- (三) 应急知识普及示范学校建设
- (四) 区应急实训基地建设
- (五) 区灾害防御中心发布平台建设

(六) 区应急指挥和值守平台建设

(七) 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七、政策和保障措施

(一) 组织保障

(二) 人才保障

(三) 物质保障

(四) 机制保障

本规划经批准发布后，作为指导丰台区“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发展的指导性文件，由全区应急系统各相关部门、街乡镇、各有关单位组织实施。规划实施期间，根据公共安全形势变化、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或其他重要原因需要调整时，按程序报批。